

证券代码：872511 证券简称：智林信息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智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山西信利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山西贝盛鑫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董事会及其董事或主要负责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本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法人填写

公司名称	山西信利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苗翠瑜
设立日期	2015 年 6 月 15 日
注册资本	10,000,000
住所	太原市小店区平阳路 186 号 171 幢尚领世家小区 0313 号
邮编	030000
所属行业	公共设施管理业
主要业务	工程建设项目管理；为工程建设单位、工程设计单位、机电设备采购安装单位、大型装饰装修单位、市政工程、政府采购单位提供招标代理、咨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40100330427680Y
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名称	陈玉
信息披露义务人实际控制人名称	陈玉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二) 合伙企业填写

企业名称	山西贝盛鑫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伙类型	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实际控制人名称	李亚丽
设立日期	2022 年 12 月 15 日
实缴出资	3,410,640
住所	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龙城街道龙城大街 75 号鸿泰国际大厦 B 座七层 702 室
邮编	030000
所属行业	商务服务业
主要业务	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40105MAC63TCX6W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三）自然人填写

姓名	陈玉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不适用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2017年8月-2020年8月，担任太原智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2020年8月-2023年4月，担任太原智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23年4月至今，担任智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以智慧校园综合服务、教育信息化设备、人工智能创客产品及教育信息化软件研发与销售为主，同时从事建筑智能化系统，计算机软硬件销售，智慧照明护眼灯的研发与生产，提供设备维修、更换以及代理进口教学辅助设备等业务。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有	智林信息实际控制人之一，直接持有智林信息 379.9 万股，持股比例为 6.7705%；通过法人股东山西信利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智林信息 550 万股，持股比例为 9.8019%。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是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姓名	张起贵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不适用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1984 年 7 月-2023 年 2 月，就职于太原理工大学，教授；2017 年 8 月-2020 年 8 月，担任太原智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20 年 8 月-2023 年 4 月，担任太原智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顾问；2023 年 4 月至今，担任智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顾问。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以智慧校园综合服务、教育信息化设备、人工智能创客产品及教育信息化软件研发与销售为主，同时从事建筑智能化系统，计算机软硬件销售，智慧照明护眼灯的研发与生产，提供设备维修、更换以及代理进口教学辅助设备等业务。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有	智林信息实际控制人之一，持

		有智林信息 400 万股，持股比例为 7.1287%。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否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姓名	刘彦隆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不适用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1984 年 7 月至今，就职于太原理工大学，副教授；2017 年 8 月-2023 年 4 月，担任太原智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3 年 4 月至今，担任智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以智慧校园综合服务、教育信息化设备、人工智能创客产品及教育信息化软件研发与销售为主，同时从事建筑智能化系统，计算机软硬件销售，智慧照明护眼灯的研发与生产，提供设备维修、更换以及代理进口教学辅助设备等业务。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有	智林信息实际控制人之一，持

		有智林信息 300 万股，持股比例为 5.3465%。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是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为多人情形的还应填写

各信息披露义务人之间的相互关系		
股权关系	有	陈玉持有山西信利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91.67%股权，为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玉持有山西贝盛鑫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7561%份额，为其有限合伙人。
资产关系	无	不适用
业务关系	无	不适用
高级管理人员关系	无	不适用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还应填写

1、一致行动主体包括：陈玉、张起贵、刘彦隆、山西信利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山西贝盛鑫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一致行动人关系构成的认定依据：

√ 签订协议 □ 亲属关系 □ 其他

3、一致行动人关系的时间期限：（5）年自 2023 年 12 月 27 日至（2028）年（12）月（26）日；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陈玉、张起贵、刘彦隆、山西信利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山西贝盛鑫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名称	智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增持	
权益变动/拟变动时间	2023 年 12 月 27 日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益 16,299,000 股，占比 29.0476%	直接持股 10,799,000 股，占比 19.2457%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0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5,500,000 股，占比 9.8019%
所持股份性质（权益变动前）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1,299,000 股，占比 20.1368%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5,000,000 股，占比 8.9109%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益 16,930,600 股，占比 30.1733%	直接持股 10,799,000 股，占比 19.2457%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0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6,131,600 股，占比 10.9276%
所持股份性质（权益变动后）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1,299,000 股，占比 20.1368%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5,631,600 股，占比 10.0365%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填写）	有	山西贝盛鑫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于 2023 年 12 月 26 日经全体合伙人会议审议通过。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一）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变动方式 （可多选）	☐ 通过竞价交易 ☐ 通过做市交易 ☐ 通过大宗交易 ☐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投资关系、协议方式 ☐ 其他
	2023 年 12 月 27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协议方式增持挂牌公司 631,600 股，拥有权益比例从 29.0476%变为 30.1733%。

（二）权益变动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陈玉、张起贵、刘彦隆、山西信利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山西贝盛鑫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次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触发权益变动是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作出的决定，有利于进一步巩固和稳定公司的股权控制结构，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持续稳定发展具有积极意义。

针对本次权益变动，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后续交易计划。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陈玉、张起贵、刘彦隆、山西信利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山西贝盛鑫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适用
批准程序	不适用
批准程序进展	不适用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实际控制人陈玉、张起贵、刘彦隆与公司法人股东山西信利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山西贝盛鑫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 2023 年 12 月 27 日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各方一致同意，在一致行动期限内，凡涉及公司重大经营管理决策事项，需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

规定行使智林信息股东大会、董事会提案权、表决权等权利时，各方均按照本协议约定采取一致行动。协议有效期为自签署协议之日起五年。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权益变动前后公司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动，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动，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二）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七、备查文件目录

（一）陈玉、张起贵、刘彦隆身份证复印件

（二）山西信利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山西贝盛鑫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营业执照复印件

（三）《一致行动人协议》

信息披露义务人：陈玉、张起贵、刘彦隆、山西信利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山西贝盛鑫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3 年 12 月 28 日